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分别以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本届监事会现有监事 4 人，全部参与表决。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通讯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推举监事孙敏女士暂时代为履行监事会主席职责。

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春东先生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向监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监事会推举监事孙敏女士暂时代为履行监事会主席职责，代行期限自本决议生效起至公司新任监事会主席选举产生为止。

上述事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2、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由于王春东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已辞任公司监事，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届监事会提名李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依照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监事候选人李健先生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三、备查文件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13 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李健先生简历

李健先生，1975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99 年 8 月参加工作，1999 年 8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鹿泉市大河镇镇长助理；2002 年 3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鹿泉市大河镇科级组织员；2003 年 1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石家庄市委组织部科员、办公室副主任科员；2005 年 10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河北省委组织部办公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其间：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中共河北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学习）；2010 年 2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河北省委组织部副处长级秘书、正处长级秘书；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至披露日，李健先生未持有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李健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